

证券代码:300691 证券简称:联合光电 公告编号:2025-021

##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:

1.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
2.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会议召开情况

1.会议召开的时间:

(1)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:2025年5月12日(星期一)15:00。

(2)网络投票日期、时间: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5月12日09:15-20:59;09:30-11:30,13:00-15:00;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12日09:15-15:00期间的任意时段。

2.会议召开地点:中山市火炬开发区益围路10号公司四楼会议室。

3.会议表决方式: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4.会议的召集人: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董事会。

5.会议的主持人:董事长龚俊强先生因公务原因不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,本次股东大会由副董事长邵圣平先生主持。

6.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1.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出席总体情况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10人,代表股份111,251,562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1.3500%。

(1)现场会议出席情况

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3人,代表股份64,411,194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.9403%。

(2)网络投票情况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07人,代表股份46,840,368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.4096%。

(3)中小股东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(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)106人,代表股份30,047,597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.1681%。

其中: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,代表股份0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00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06人,代表股份30,047,597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.1681%。

2.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/列席本次股东大会。公司聘请的律师现场参与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表决方式,会议审议了以下议案:

(一)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4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。

总表决情况:同意110,996,162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704%;反对186,4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675%;弃权69,0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62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同意29,792,19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1500%;反对186,4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203%;弃权69,0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296%。

(五)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

总表决情况:同意110,996,162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704%;反对186,4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675%;弃权69,0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62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同意29,792,19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1500%;反对186,4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203%;弃权69,0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296%。

(六)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。

总表决情况:同意110,996,162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704%;反对186,4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675%;弃权69,0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62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同意29,792,19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1500%;反对186,4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203%;弃权69,0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296%。

(七)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5年度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津贴方案的议案》。

总表决情况:同意110,939,262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193%;反对243,3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187%;弃权69,0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62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同意29,735,29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1750%;反对178,9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594%;弃权69,0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296%。

(九)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》。

总表决情况:同意110,995,362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7697%;反对187,2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683%;弃权69,0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62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同意29,799,69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1750%;反对178,9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594%;弃权69,0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296%。

(十)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4年度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津贴方案的议案》。

总表决情况:同意111,053,062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216%;反对129,5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164%;弃权69,0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62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同意29,849,09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3394%;反对129,5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4310%;弃权69,0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296%。

(十一)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。

总表决情况:同意111,053,062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216%;反对129,5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164%;弃权69,0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62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同意29,849,09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3347%;反对129,5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4310%;弃权69,0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296%。

(十二)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。

总表决情况:同意111,053,062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216%;反对129,5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164%;弃权69,0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62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同意29,849,09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3347%;反对129,5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4310%;弃权69,0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296%。

(十三)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

总表决情况:同意111,053,062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216%;反对129,5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164%;弃权69,0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62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同意29,849,09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3347%;反对129,5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4310%;弃权69,0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296%。

(十四)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。

总表决情况:同意111,053,062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216%;反对129,5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164%;弃权69,0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62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同意29,849,09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3347%;反对129,5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4310%;弃权69,0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296%。

(十五)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。

总表决情况:同意111,053,062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216%;反对129,5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164%;弃权69,0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62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同意29,849,09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3347%;反对129,5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4310%;弃权69,0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296%。

(十六)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

总表决情况:同意111,053,062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216%;反对129,5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164%;弃权69,0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62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同意29,849,09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3347%;反对129,5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4310%;弃权69,0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296%。

(十七)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。

总表决情况:同意111,053,062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216%;反对129,5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164%;弃权69,0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62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同意29,849,09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3347%;反对129,5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4310%;弃权69,0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296%。

(十八)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。

总表决情况:同意111,053,062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216%;反对129,5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164%;弃权69,0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62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同意29,849,09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3347%;反对129,5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4310%;弃权69,0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296%。

(十九)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

总表决情况:同意111,053,062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216%;反对129,5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164%;弃权69,0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62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同意29,849,09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3347%;反对129,5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4310%;弃权69,0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296%。

(二十)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。

总表决情况:同意111,053,062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216%;反对129,5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164%;弃权69,0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62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同意29,849,09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3347%;反对129,5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4310%;弃权69,0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296%。

(二十一)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。

总表决情况:同意111,053,062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216%;反对129,5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164%;弃权69,0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62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同意29,849,09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3347%;反对129,5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4310%;弃权69,0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296%。

(二十二)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

总表决情况:同意111,053,062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8216%;反对129,5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1164%;弃权69,0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62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同意29,849,09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.3347%;反对129,500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4310%;弃权69,000股(其中,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2296%。

(二十三)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。